

证券代码:300391

证券简称:*ST长药

公告编号:2025-060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诉讼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原告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与被告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湖北省江陵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后，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与长药控股提起上诉。2025年5月22日，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长药控股撤回上诉，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上诉部分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本案涉案金额8,315万元，涉及的1482.05万元预计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一、诉讼、仲裁事项的基本情况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长药控股”）于2025年5月23日收到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所在地为湖北省荆州市荆州区学苑路9号。诉讼各方当事人如下：

上诉人（原审原告）：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黄振华；委托诉讼代理人陈琴、陈兵，湖北荆安律师事务所律师。

上诉人（原审被告）：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胡士会；委托诉讼代理人宋浩，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原审第三人：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张兰；委托诉讼代理人周凌雷，湖北英达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案件基本情况

原告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与被告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三人湖北安博制药有限公司股权转让纠纷案的基本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22日、2024年12月13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重大诉讼、仲裁公告》、《重大诉讼及进

展的公告》。

三、判决或裁决情况

法院一审判决后，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与长药控股提起上诉。本案审理过程中，长药控股申请撤回上诉，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未按期限缴纳上诉费。2025年5月22日，湖北省荆州市中级人民法院裁定：准许上诉人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撤回上诉，上诉人江陵县享发实业有限公司上诉部分按自动撤回上诉处理。一审判决自本裁定书送达之日起发生法律效力。上诉人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预缴上诉费减半收取37997.5元，由上诉人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负担。

四、其他尚未披露的诉讼仲裁事项

目前，公司及子公司存在1起尚未披露的小额诉讼、仲裁事项：原告固原市经济开发区瑞祥铁件加工部与被告宁夏长药良生制药有限公司合同纠纷案。

2023年原告与被告签订合同，约定由原告为被告的项目施工作业，目前被告未向原告支付部分费用。诉讼请求：判令被告向原告支付剩余安装费、制作费等共计97510.50元，本案诉讼费用由被告承担。该案已于2025年5月19日在宁夏回族自治区固原市原州区人民法院立案，将于2025年5月28日开庭审理。该案预计不会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影响。

五、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

本次公告的诉讼、仲裁预计对公司本期利润或期后利润的可能影响金额1482.05万元。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根据分阶段披露原则持续披露案件的后续进展情况，以及其他对诉讼有重大影响的相关情况。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充分关注风险。

七、备查文件

- 1、民事裁定书；
- 2、民事起诉状、传票；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长江医药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5月27日